

证券代码：603601
债券代码：113657

证券简称：再升科技
债券简称：再 22 转债

公告编号：临 2023-004

重庆再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重庆再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通知于 2022 年 12 月 30 日以电话、传真、邮件或专人送达等方式发出，会议于 2023 年 1 月 4 日下午 14:00 以现场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实际出席监事 3 人，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郑开云先生主持，会议召集、召开、表决程序及审议事项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重庆再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权益数量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次对公司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权益数量的调整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公司《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调整后的激励对象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作为激励对象的条件，主体资格合法、有效。我们同意公司对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权益数量进行调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披露的《再升科技关于调整公司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权益数量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授予条件已经成就，公司董事会确定 2023 年 1 月 4 日为首次授予日，该授予日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公司《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中关于授予日的相关规定。

本次授予的激励对象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重庆再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和激励对象条件，不存在《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第八条规定的不得成为激励对象的情形，符合公司《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其作为公司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激励对象获授股票期权的条件已成就。我们同意向公司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披露的《再升科技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日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

监事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和《重庆再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对公司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审核，其作为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本次授予已满足《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公司《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规定的授予条件。同意公司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首次授予日为 2023 年 1 月 4 日，并同意向符合授予条件的 302 名激励对象授予 1,818.1112 万份股票期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披露的《再升科技关于公司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日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重庆再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3 年 1 月 5 日